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克股份”或“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杰克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113号）核准，杰克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670,000股，并于2017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杰克股份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宁波北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远创投”）持有限售股3,100,000股，占杰克股份总股本的1.50%，将于2018年1月19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

根据《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杰克股份股东北远创投承诺如下：

“本合伙企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果本合伙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合伙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

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二）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100,00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19 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宁波北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0,000	1.50%	3,100,000	0
	合计	3,100,000	1.50%	3,100,000	0

四、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6,250,000	-3,100,000	113,150,000
	2、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38,750,000	0	38,75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55,000,000	-3,100,000	151,9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1,670,000	+3,100,000	54,77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1,670,000	+3,100,000	54,770,000
股份总额		206,670,000	0	206,67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杰克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

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杰克股份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对杰克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周伟
周 伟

相晖
相 晖

